

金凤区上海西路街道办事处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要求，由银川市金凤区上海西路街道办事处编制完成本报告。报告全文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共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直接与金凤区上海西路街道办事处党政办公室联系（地址：银川市金凤区正源街与康平路向西50米；邮编：750001；电话：0951—7680200；传真：0951—7680200）。本报告电子版可在金凤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ycjinfeng.gov.cn/）查阅或下载。

一、总体情况

2020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上级有关部门的关心支持下，上海西路街道办事处认真贯彻实施《条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得到平稳、有序地推进，工作机制不断完善，公开内容不断深化，公开形式不断拓展，服务水平不断提高。为广大人民群众及时、规范、高效地提供政府信息公开服务，较好地

满足了社会公众获取、利用政府信息的需求，有效地保障了公民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一）主动公开情况

积极稳妥地推进财政预算、决算信息公开。认真贯彻《预算法》及其实施办法，以政府预算、部门预算、预算执行、财政转移支付等内容为重点，在政府门户网站设立专栏向社会公开经人大审议通过的政府预算、决算报告及预算、决算表。同时重点做好与人民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教育、医疗卫生、文化事业、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等方面的财政专项支出信息的公开。不断完善政府采购信息公告制度，主动公开有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政策。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上海西路街道办事处 2020 年未收到依申请公开。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加强政府网站（专栏）建设，充分发挥政府门户网站的第一平台作用。2020 年金凤区上海西路街道各类文件 198 份，其中金上海党发 75 份，金上海办发 89 份。积极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向基层延伸。探索在社区、农村建立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依托居委会、村委会等基层组织现有资源和设施，多形式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为公众就近及时获取政府信息提供便利。

（四）平台建设情况

为完善政务公开平台载体建设，发挥门户网站和政府信息公

开专栏的主平台和主阵地作用，及时发布实时动态信息。上海西路街道利用街道官方微博、政府门户网站、报纸等新媒体，拓展在线互动交流的方式，搭建政府与公众交流的“直通车”。利用政务公开栏、报刊等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扩大信息发布的受众面和影响力。围绕市民普遍关心的热点问题，以图文并茂、浅显易懂的方式为公众答疑解惑，营造良好舆论氛围，以回应社会关切不断提高政府公信力。上海西路街道参照自治区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栏设计，优化调整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对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内容保障工作进行了全面梳理，保障了政府网站的安全稳定运行，内容及时更新、位置随机变动，方便办事群众，向群众公开主要办事流程、所需材料、岗位职责，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发布活动通知，公示人大代表建议等。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上海西路街道办事处对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督促检查，要求对出现的问题务必进行限期整改，及时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内容，更新相关信息，确保公众能准确获取所需信息。对公开的信息范围、内容、形式等严格按照《金凤区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要求。严格按照《条例》和《政府信息公开规定》要求，针对公开事项的不同情况，确定公开时间，做到常规性工作定期公开，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固定性工作长期公开。确保了信息公开的保密和规范，使全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得到明显改善，有力地推进了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上海西路街道办事处领导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明确由街道办事处主任主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党政办公室专人负责做好公开信息审查、网络维护、实时更新；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制度，专人登记来电并做好回复，运用网络、媒体等各种平台公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 制作数量	本年新 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目前，上海西路街道办事处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中，仍存在一些不足。一是由于各站办所信息公开工作均是各个办公室工作人员兼职承担，经办人员流动性较大，使得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程度参差不齐；二是主动公开内容不够深化，主动公开意识和政府信息规范公开等有待提高；三是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机制还需进一步完善，相关业务培训工作还要加强；四是政府信息公开公众查阅点利用率不高，宣传力度还应加大。因此，我们考虑从以下三个方面作进一步的改进：

（一）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宣传

结合政务公开工作，充分发挥网络、报刊等新闻媒体的作用，

加大对政府门户网站的宣传推广力度，更好地宣传普及《条例》，大力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公众查阅点的建设，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公开便民利民的作用。

（二）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

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市、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等文件精神，不断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积极拓展公开形式，以公众关注度高、涉及面广的政府信息作为重点进行多渠道公开，不断满足社会公众获取、利用政府信息的需求。

（三）规范政府信息公开行为

一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培训学习，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有序地开展。二是规范政府信息公开行为，切实履行公开责任。坚持“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和社会经济活动的服务作用。三是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责任追究、年度考核、社会评议等工作机制，认真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年度考核和社会评议工作，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有序地开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